

丛书主编：陈世波 / 丛书副主编：罗明东 郝旭霞 沈中灿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阶梯教程

掌握就业之道 探索创业之路

主 编：张丽娟
谭蔚沁

副主编：杨 蕊
何云仙

第三册

云南大学出版社
YUNNAN UNIVERSITY PRESS

丛书主编：陈世波 / 丛书副主编：罗明东 郝旭霞 沈中灿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阶梯教程

掌握就业之道 探索创业之路

主 编：张丽娟
谭蔚沁
副主编：杨 蕊
何云仙



第三册

广西工学院鹿山学院图书馆



d260086

云南大学出版社
YUNNAN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掌握就业之道 探索创业之路 / 张丽娟, 谭蔚沁主
编. —昆明: 云南大学出版社, 2010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阶梯教程 / 陈世波
主编

ISBN 978-7-5482-0226-4

I. ①掌… II. ①张… ②谭… III. ①大学生—职业
选择—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G647.3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59966 号

策划编辑: 邓立木

责任编辑: 王翌泮

封面设计: 刘 雨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阶梯教程 (第三册)
(丛书主编: 陈世波 丛书副主编: 罗明东 郝旭霞 沈中灿)

掌握就业之道 探索创业之路

主 编: 张丽娟 谭蔚沁 副主编: 杨 蕊 何云仙

出版发行: 云南大学出版社

印 装: 昆明理工大学印务包装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1.375

字 数: 280 千

版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82-0226-4

定 价: 26.00 元

社 址: 昆明市翠湖北路 2 号云南大学英华园内

邮 箱: 650091

电 话: (0871) 5033244 5031071

网 址: <http://www.ynup.com>

E-mail: market@ynup.com

总 序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阶梯教程》(共三册)是由我院从事职业生涯规划教育和就业指导工作的教师编写的。参编人员中有五位全球职业规划师,一位劳动部授予的高级职业指导师,一位国家级心理咨询师,都有多年的教学经验,是该领域的教学与科研骨干。他们具有扎实的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的专业知识、丰富的人生阅历,相信由他们合作编写的这套教程会对大学生职业和人生的发展有所裨益。

当前,大学生就业问题受到全社会的高度关注。“就业难”和“难就业”问题同时存在。分析“就业难”的原因,不外乎两方面:一是社会的客观因素,二是大学生自身的主观因素,后者影响极其重大。在我国,不少大学生,甚至走上工作岗位的人,职业意识严重缺失。很少思考“我喜欢做什么”、“我能做什么”、“客观环境支持我做什么”这样的问题;即使偶尔想过,由于缺乏规划理论和科学方法的指导,也难以制订科学系统的职业生涯规划。茫茫然选择专业,茫茫然读完大学,茫茫然开始工作。这种茫然带来的结果就是长期处于盲目状态,缺乏自我认知和环境评估,不知道自己的未来指向,更不知道要为自己的未来做什么样的准备。常言道:“对于没有方向的船来说,任何风都不是顺风。”如果缺乏必要的准备,两手空空去就业,怎么会不“就业难”呢?

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教育是一项全新的教育课题,它旨在解决大学生生涯意识唤醒、职业生涯规划以及就业创业的问题。编写《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阶梯教程》的目的在于:唤醒大学生的生涯意识、职业与职业生涯规划意识以及学业规划意识;教会大学生运用科学的职业生涯规划理论进行科学的职业生涯规划;使其懂得如何运用有限的时间积累必要的职业资产;使其明确角色转换和职业选择的条件以及创业素质、能力培养等等,寻找职业成功的方法。通过生涯意识、职业生涯规划以及学业规划意识的唤醒,职业目标的确定,行动方案的拟订,大学生就可克服专业学习和就业择业中的盲目性,多一分从容与淡定,从思想观念上变被动为主动,把“要我学”、“要我做”变成“我要学”、“我要做”。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教育可以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的职业观,提高职业素养,积极应对职业压力和就业挑战,有利于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因此,从一定意义上讲,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教育也是人生教育必不可少的重要组成部分。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阶梯教程》是根据人的认知规律和大学生成人、成才、成功的发展规律而建构的,具有显著的系统性和阶梯性特征,即三册书的主题是一个循序渐进的有机整体。第一册的主题是生涯意识唤醒与职业规划基本理论以及职业生

目 录

总 序	(1)
前 言	(1)
第一章 求职准备	(1)
第一节 就业形势与政策	(2)
一、就业形势分析	(2)
二、就业政策解读	(5)
第二节 求职观念转变	(10)
一、大学生求职择业观念误区	(10)
二、树立正确的求职观	(11)
第三节 求职心理准备	(14)
一、良好的心理素质是成功求职的重要保障	(14)
二、大学生求职中常见的心理误区及其调适	(16)
第四节 求职材料准备	(20)
一、个人简历	(21)
二、求职信	(23)
第二章 求职技巧	(27)
第一节 求职信息的搜集与处理	(27)
一、搜集求职信息的途径	(28)
二、就业信息的分析与处理	(32)
第二节 求职途径及自荐技巧	(37)
一、求职途径	(37)
二、自荐技巧	(42)
第三节 笔试和面试技巧	(44)
一、笔试种类与应试技巧	(44)
二、面试准备与面试技巧	(46)
第三章 职场适应与权益保护	(56)
第一节 角色转换	(57)
一、学生角色与职业角色	(57)
二、实现角色转换	(59)
第二节 初入职场的困惑、应对与技巧	(62)
一、初入职场的困惑分析	(63)
二、掌握生存法则,顺利渡过适应期	(64)

第一章 求职准备

【引言】

不为明天做准备的人永远不会有未来。

——卡耐基

仓促上阵，那是缺乏准备，必败无疑；临阵磨枪，那是被动的准备，胜算不大；只有运筹帷幄，注重每一个细节，才能胜券在握。在每次作出重大决策或实施重大决策之前，你应该有意识地问一问自己：准备好了吗？

——刘刚（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院长助理、MBA项目中心主任）

【本章导读】

成功需要机遇，而机遇只青睐有准备的头脑，具备职业素质和就业能力，只是促进职业发展的必要条件之一。要想成功开启职业之门，就必须做好充分的准备，因为求职前的充分准备是大学生应聘成功的前提和基础。本章主要介绍求职前的一些重要准备工作，包括就业形势的分析、就业政策的全面解读、正确求职观念的树立、求职心理以及求职材料准备等方面的内容，以帮助学生做好充分的求职准备，提高求职的成功率。

【引导案例】

准备——也是一种素质^①

汇凯集团总裁助理、北京汇凯总裁凌云讲了这么一个故事：

“有一年，我代表公司来北大举办招聘会，毕业生将招聘点围得里三层、外三层，不断有人向我提问。忽然，一张纸条传到我手上：‘关于报名表上需要照片一事，贵公司招聘海报中并未说明，贵公司怎能出现这样的失误呢？’我当时一愣，只好对他说：‘对不起，这是我们公司宣传方面的失误。’”

说到这儿，凌云禁不住笑了笑：“当然，那个递条子的同学我们没有录用，因为还有很多同学带了照片。”

也许别人不会为你考虑好所有的细节，但你自己在做事情以前必须准备好一切，依靠别人安排的人是不会有前途的。对于这件发生在照片上的小事，我们只能说：“机遇往往光顾有准备的头脑。”绝大部分人在有幸做大事前都是处于做小事的准备状态的。如何在小事中体现你是一个出色的人才，这是同学们不能不考虑的问题。机遇偏爱有准备的头脑，即使我们在准备的时候并不知道是否会被选择，什么时候被选择，但也要为被选择而

^① 钱昊旻，李振远，肖光等编著．成功就业——大学生怎样找工作．北京：中国旅游出版社，1999. 61.

随时准备着。因为准备本身就是一种素质,是衡量你是否具有被选择的资格的要素之一。

第一节 就业形势与政策

就业是民生之本、安国之策。对于国家来说,就业是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核心问题;对于每一个劳动者来说,就业是他们赖以生存、融入社会、实现人生价值的重要手段,也是他们共享社会发展成果的基本条件。因此,就业是基本的人权,是民生之本。作为大学毕业生,要想顺利实现就业,就必须对就业的外部客观环境和自我的主观条件有全面了解,其中正确分析就业形势,全面知晓就业政策,是了解外部环境的首要途径。

一、就业形势分析

21世纪以来知识经济浪潮席卷全球,科学技术突飞猛进,经济全球化趋势日益凸显,在此背景下的中国经济也获得了稳定而迅猛的增长,从而带动了高等教育规模逐步扩大,我国高等教育实现了从“精英化”教育向“大众化”教育的转变。一方面,经济、教育持续健康协调发展,双向选择、自主择业等政策的实施,给大学生就业带来了新的机遇;另一方面,也使大学毕业生面临更加严峻的挑战。

(一) 大学生就业所面临的机遇

1. 我国经济发展尚有潜力,对大学毕业生的需求总体上来说是不应求

为有效应对金融危机的影响和冲击,我国各级部门出台了一系列保增长、扩内需、调结构、保民生的政策措施,确保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为高校毕业生就业提供了更为广阔的空间和舞台。目前我国经济将保持又好又快发展,虽然经济总量已大幅提升,但按人均计算的经济产出还处于世界平均水平线以下,这意味着我国经济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另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我国受过高等教育的人数占全国总人口的比例,相对于发达国家而言,仍然有很大的差距。在发达国家,其平均比例为30%~50%,其中美国较高,为60%;日本、韩国为30%;而我国仅为5.57%。这说明了我国经济的发展对人才的需求仍然有较大的空间,在可预见的未来,高校毕业生仍将是一种稀缺的高层次人力资源。

2. 从中央到地方各级政府高度重视大学生的就业

面对严峻的就业形势,党中央、国务院乃至地方各级政府对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视前所未有,党中央、国务院多次研究部署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也明确提出把促进大学生就业作为全年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并相继推出了许多切合实际的举措,有力地推动了大学生的就业。例如,为了抵御国际金融危机对我国经济的不利影响,我国确定了进一步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的10项措施,同时随着国务院4万亿元经济刺激计划的出台,一大批国有重点企业在今后几年将面临重大发展机遇,在人才需求上也显得更为迫切。2008年,国务院制订了部门“三定”方案,对教育部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在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上的职能进行了调整,明确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牵头,会同教育部等部门拟定毕业生就业政策,负责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教育部负责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这一职能调整,有利于加强部门间的统筹协调,有利于调动更多部门的积极性,形成合力共同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各省委、省政府

也根据本省情况对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进行了积极安排部署,制定各项有利于大学生就业的政策和措施。

3. 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法律法规进一步完善,有利于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为缓解大学生就业的压力,国家先后出台了有利于大学生就业、创业的一系列政策措施,鼓励和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同时,国家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如劳动合同法、就业促进法等为高校毕业生就业提供了法律依据和保障。随着法律的完善,高校的就业市场越来越规范,校企之间建立了一个健全、稳定、配合默契的毕业生就业市场。在每年的11~12月份,各高校形成较集中的招聘市场,各用人单位为毕业生提供了大量的就业岗位以供他们选择。

4. 各高校积极行动,进一步提高高校毕业生的就业能力和就业率。各高校作为单位和毕业生的桥梁,积极采取各种措施,不断完善学校的就业市场,拓宽与用人单位的沟通渠道,探索校企合作的办学模式,组织各种招聘会,及时提供就业信息,为供求双方提供周到、细致的服务,积极做好毕业生的推荐工作。同时,不少高校的就业指导中心积极开展大学生职业生涯教育和就业指导,使学生能较为深刻地剖析自我,调整择业心态,树立正确的择业观,更好地安排大学生活,积极参与社会实践,不断提高自己的综合素质,确立自己的职业发展计划,为将来的求职和职业发展奠定基础。高校还针对毕业生的具体情况给予及时辅导,解决求职过程中的问题。

由于政府的高度重视,全社会的共同关注和行动,大学毕业生的就业通道增多,有了更加广阔的就业空间。同时,全球经济形势的回暖和学生择业观的新变化也会使将来的就业形势有所好转,但目前的就业形势依然严峻、不容乐观。

(二) 大学生就业所面临的挑战

1. 大学生就业形势依然严峻

近年来,我国经济一直快速增长。一方面,产业结构升级速度加快,带动了对高人力资本存量的高校毕业生的强劲需求。近年来高校毕业生一直在呈几何级的增长,从2002年的145万到2009年的611万,就业的人数每年都在急剧增长。另一方面,由于毕业生供给增速超过经济增速,市场消化超量供给的人才需要时日,因此与毕业生数量大幅度增长相伴相生的是,毕业生待业现象开始出现,并且情况逐年严重。2002年7月份,全国待就业毕业生为50万人;2003年7月份,已经上升到70万人;2004年,达到了75万人。而到2007年,全国近500万高校毕业生中,也有将近100万没有找到工作。中国社会科学院发布的2009年《经济蓝皮书》指出:到2008年底,有100万名大学生不能就业。

教育部部长袁贵仁在2010年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视频会议上直言:国际金融危机对我国就业的不利影响还没有消除,如果说2009年是我国经济最困难的一年,2010年可能是最复杂的一年,整个宏观层面就业形势很严峻。2010年高校毕业生人数将近630万,虽然整体增长趋缓,但如果加上往届没有实现就业的,需要就业的毕业生数量之大可想而知。这些情况表明,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压力正在逐年加大,目前大学生不仅就业难,而且没有择业的空间,就业形势不容乐观。

2. 大学生就业形势严峻的原因

造成当前大学生就业困难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既有经济和体制结构的原因,也有高校

人才培养模式的原因,还有大学生个人方面的原因。

(1) 全球经济形势的影响。

国际劳工组织的研究报告显示:全世界 30 亿经济活动人口中,失业人口有 1 亿至 5 亿,不充分就业人口有 7.5 亿至 9 亿。特别是因 2007 年美国次贷危机而引发的全球性金融危机,导致全球经济陷入困境。中国也受到直接冲击和影响,特别是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在就业方面具体表现为:劳动力供大于求的矛盾进一步加剧;一批企业经营困难,就业岗位不稳定;经济增速趋缓,对就业的拉动能力减弱;大学生、农民工和困难群体就业矛盾更加突出。

(2) 国内快速的经济增长速度与相对滞后的就业增长之间的矛盾。

导致大学生就业困难最关键的因素是经济原因。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的快速增长没有为包括大学生在内的高素质劳动力提供足够的就业岗位是关键所在。一定的经济增长速度是增加就业岗位的必要前提,但是快速的经济增长速度并不总是能带来就业岗位的相应增加,而且在增加的就业岗位中为不同素质的劳动力提供的就业岗位也不同。改革开放以来,尤其是 1992 年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来我国经济获得了快速增长,但快速的经济增长并没有带来就业岗位相应的增加;在增加的为数不多的就业岗位中,由于对劳动力成本优势的过分强调以吸引投资追求经济增长,这些就业岗位更多的是吸纳低素质劳动力,而没有对包括大学生在内的高素质劳动力提供更多的就业岗位;加上大学生缺乏工作经验,缺乏与其他高素质劳动力竞争的能力等因素,在面临有限的就业需求的情况下,大学生就业也就相应困难。

(3) 教育体制存在的问题导致培养的人才不能满足劳动力市场的需求。

虽然经济增长方式难以创造足够的满足高素质劳动力的需求岗位是导致大学生就业困难的原因,但是教育体制存在的问题仍然是重要原因。从招生到就业至少相隔 4~5 年,可学校的招生、专业设置、教学内容、培养模式等基本上仍然按计划体制的模式运作,没有从就业市场、用人单位的实际需要出发;加上一些地区和学校又盲目招生、盲目设置专业等问题,以致毕业生就业时供需失衡、专业结构失衡。

目前高校大多重视对学生进行理论基础的培养,却忽视了市场对学生实践能力的要求,忽视了对学生职业指导与职业生涯的规划等方面的教育,这是造成就业难的原因之一。特别是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和劳动力市场的结构性变化,用人单位的需求模式发生变化,招聘人才的标准日趋完善,他们在选拔大学生时都一改过去只注重专业课成绩,而忽视综合素质的标准,特别强调要重视实践动手能力、社会适应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等。然而,大学教育和大学生并没有很好地适应市场的要求。因此,高校应设置更多与市场需求密切相关的专业,然后从课程设置、培养计划、社会服务等方面与市场对接,大学生的实践能力与市场需求之间的差距越小,就业前景就越好。

(4) 总量就业困难决定了大学生就业困难。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就业压力一直较大,尤其是近年来每年都有大量新增劳动力进入劳动力市场,存在大量失业人员,以及大量农村富余劳动力需要转移等因素,导致总量就业形势非常严峻。在这种总量就业困难的情况下,大学生就业自然也缺乏相应的宽松环境。虽然大学生面对的劳动力市场与总体劳动力市场有所不同,但在现有经济增长方式难以提升对大学生有效需求的情况下,数量众多的大学生供给显然难以被需求消化。

(5) 大学生自身存在的问题也是导致其就业困难的原因之一。近年来,社会上出现了“大学生就业竞争不过职教生”、“大学生不如农民工”等现象,说明了部分大学生的素质与就业竞争力不高。同时,由于在现在的大学生中,独生子女所占比例越来越大,他们或多或少具有心理浮躁,不能吃苦,不愿到生产一线,心理承受力比较脆弱,经不起挫折、批评、打击等弱点,甚至有的出现诚信不足等状况,这些问题也是导致其就业困难的原因之一。从根本上来讲,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在其他条件既定的情况下,或者说当经济发展提供的就业岗位一定的情况下,能否就业关键是要看求职者自身的素质与就业竞争力。但令人遗憾的是,部分大学生素质与就业竞争力难以适应竞争激烈的劳动力市场的需要,难以获得相应的就业岗位。

以上原因导致了大学生就业形势不容乐观,同时因为全社会对高校毕业生就业给予了高度关注与支持,因此,压力空前,危中也有机。高校毕业生更应该认清现实,正确定位自身价值,及时转变就业观念,努力提升自己的就业竞争力,显得尤为重要。

二、就业政策解读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变,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制度也经历了统包分配—供需见面—双向选择—自主择业等过程。在这一过程中,为适应和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党和政府高度重视高校毕业生就业,党中央、国务院和各级政府始终把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放在重要位置上,出台了一系列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的政策和措施。

(一) 我国积极促进大学生就业的政策^①

1. 促进大学生就业的优惠政策

高校毕业生是我国宝贵的人力资源。当前,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我国就业形势十分严峻,高校毕业生就业压力加大。2009年1月19日,国务院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加强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把高校毕业生就业摆在当前就业工作的首位,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拓宽就业门路,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城乡基层、中西部地区和中小企业就业,鼓励自主创业,鼓励骨干企业和科研项目单位吸纳和稳定高校毕业生就业。

(1) 鼓励大学毕业生到基层就业的优惠政策。

为了吸引应届大学毕业生到西部地区、基层和艰苦地区建功立业,国家有关部门下发了中办发[2005]18号、中青联发[2005]17号等文件,出台了多项大学生面向基层就业的优惠政策。

第一,实施基层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岗位就业补贴政策。其中涉及两项补贴政策:一是对到农村基层和城市社区从事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基层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岗位,包括村官、支教、支农、支医、乡村扶贫,以及城市社区的法律援助、就业援助、社会保障协理、文化科技服务、养老服务、残疾人居家服务、廉租房配套服务等岗位)工作的高校毕业生,符合公益性岗位(指全部由政府出资开发,以满足社区及居民公共利益为目的的管理和服务岗位)就业条件并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的,按照国家现行促进就业政策

^① 沈中灿,吴晓梅等主编. 积累你的职业资产. 昆明:云南大学出版社,2009.105.

的规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和公益性岗位补贴。二是对到农村基层和城市社区其他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岗位(指在街道社区、乡镇等基层开发或设立的相应的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岗位)就业的,给予薪酬或生活补贴,所需资金按现行渠道解决,按规定参加有关社会保险。

第二,学费和助学贷款代偿政策。对到中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县以下农村基层就业并履行一定服务期限的高校毕业生,以及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的高校毕业生,实施相应的学费和助学贷款代偿政策。

第三,选聘招录优惠政策。在研究生招录和事业单位选聘时对有基层经历的高校毕业生实行优惠政策,在地市以上党政机关考录公务员时进一步扩大对其招考录用的比例。

第四,继续实施和完善面向基层就业的专门项目,扩大项目范围。主要内容包括四个方面:一是2009年中央有关部门和地方基层的就业专门项目要鼓励更多的大学生参加。二是要制定各项目待遇政策衔接的办法。三是对参加项目的毕业生给予生活补贴,参加有关社会保险。四是与项目相对应的自然减员空岗要全部聘用那些项目结束后留在当地就业的高校毕业生。

(2) 鼓励毕业生到中小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就业的优惠政策。

目前,70%以上的大学生去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企业就业,已成为大学生就业的主要渠道,但这一渠道还不够通畅,相关制度和政策有待进一步完善。

第一,清理影响就业的制度性障碍和限制。主要是在档案管理、人事代理、社会保险办理和接续、职称评定以及权益保障等方面,要认真理清现行制度,简化手续,做好服务工作,形成高校毕业生到企业就业的有利环境。

第二,取消落户限制。对企业招用非本地户籍的普通高校专科以上毕业生,各地应取消落户限制(直辖市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落实就业扶持政策。企业招用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可享受相应的就业扶持政策。所谓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主要指就业困难人员,扶持政策包括对企业的社会保险补贴,以及定额税收减免政策;劳动密集型小企业招用登记失业的高校毕业生达到规定比例,可享受高至200万元的小额担保贷款。

(3) 鼓励骨干企业和科研项目单位积极吸纳和稳定高校毕业生就业的政策。

为提高骨干企业人力资源质量和科研项目质量,对于有技术专长、优秀高校毕业生等,要采取相应的鼓励政策。

第一,鼓励企业更多吸纳高校毕业生。国有大中型企业特别是创新型企业要更多地吸纳有技术专长的毕业生。高新技术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和高科技企业要集中吸纳高校毕业生。高校毕业生掌握现代化知识和技术,符合这类单位的用人需求,因此通知提出要鼓励吸纳以加强人才培养使用和储备。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鼓励措施。

第二,鼓励困难企业更多地保留高校毕业生。在当前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实施企业减负稳岗措施中,支持困难企业更多地保留高校毕业生技术骨干,按规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岗位补贴或职业培训补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采取积极措施减轻企业负担稳定就业局势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08]117号)对此项政策有具体规定。

第三,鼓励科研项目聘用高校毕业生。承担国家和地方重大科研项目的单位要积极聘用优秀毕业生参与研究。一是给予其劳务性费用和有关社会保险费补助,由项目经费列支。二是参与项目期间,毕业生户口、档案可存放在项目单位所在地人才交流机构。三是聘用期满,可续聘或到其他岗位就业,聘用期间工龄、社会保险缴费年限连续计算。高校毕业生参与科研项目,既可以促进科研发展,又可以延长毕业生学习和研究时间,对缓解当前就业压力有积极作用。

(4)对困难毕业生的就业援助措施。

第一,对困难家庭毕业生,高校可根据情况给予适当的求职补贴,公务员考录、事业单位招聘时免收报名费和体检费。

第二,对离校后未就业回到原籍的毕业生,各地要摸清情况,免费提供政策咨询、职业指导、职业介绍和人事档案托管等服务,并组织其参加就业见习、职业技能培训等促进就业的活动。

第三,对登记失业的高校毕业生,各地要将之纳入当地失业人员扶持政策体系,抓好政策落实。

第四,对就业困难和零就业家庭的高校毕业生,要实施一对一职业指导、向用人单位重点推荐、公益性岗位优先安置等帮扶措施,按规定落实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就业援助政策。就业困难人员的标准,由省级人民政府制定。

2. 大学生自主创业可以享受的优惠政策

自主创业是大学生就业的重要增长点。据有关调查,目前应届毕业生中自主创业的比例仅为1.2%。创业难度很大,潜力也很大,今后需要加大政策扶持和服务力度,鼓励大学生自主创业。

(1) 小额担保贷款和贴息支持。

第一,登记失业的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自筹资金不足的,可向当地指定银行申请不超过5万元的小额担保贷款;对从事微利项目的,还可获得贴息支持。

第二,自愿到西部地区及县以下的基层创业的高校毕业生,自筹资金不足时,可向当地经办银行申请小额担保贷款;对从事微利项目的,可获得50%的贴息支持。

(2) 免收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

高校毕业生从事个体经营,且在工商部门注册登记日期在其毕业后2年内的,自其在工商部门首次注册登记之日起3年内免收管理类、登记类和证照类行政事业性收费。高校毕业生免交的收费项目具体包括:

第一,工商部门收取的个体工商户注册登记费(包括开业登记、变更登记、补换营业执照及营业执照副本)、个体工商户管理费、集贸市场管理费、经济合同鉴证费、经济合同示范文本工本费。

第二,税务部门收取的税务登记证工本费、代开发票工本费。

第三,卫生行政部门收取的行政执法卫生监测费、卫生质量检验费、预防性体检费、卫生许可证工本费。

第四,民政部门收取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费(含证书费)。

第五,劳动保障部门收取的劳动合同鉴证费、职业资格证书工本费。

第六,交通部门收取的营业性道路运输车辆牌证工本费、营业性道路运输车辆驾驶员

从业资格证工本费。

第七,统计部门收取的统计登记证工本费。

(3) 享受培训补贴。

对创业者提供职业培训是提高创业者创业能力的有效途径。离校后登记失业的毕业生,参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创业培训,可享受职业培训补贴。

(4) 免费创业服务。

有创业意愿的高校毕业生,可免费获得公共就业服务部门提供的创业指导服务,包括项目开发、方案设计、风险评估、开业指导、融资服务、跟踪扶持等内容。建设完善一批大学生创业园和创业孵化基地,给予相关政策扶持。

(二) 六部门联手保障 2010 年高校毕业生就业^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六部门于 2010 年 4 月 9 日联合下发《关于实施“2010 高校毕业生就业推进行动”大力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的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继续把高校毕业生就业摆在当前就业工作的首位,全力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

“2010 高校毕业生就业推进行动”主要包括以下三项计划:

(1) 实施“岗位拓展计划”,大力拓展高校毕业生就业渠道。

第一,拓展产业就业岗位。结合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创造更多智力密集型就业机会。

第二,拓展企业就业岗位。大力疏通高校毕业生到各类企业就业的主渠道,特别是拓展到中小企业、非公有制企业的就业空间。

第三,拓展科研项目就业岗位。进一步做好科研项目单位聘用高校毕业生作为研究助理或辅助人员参与重大科研项目研究在户口、档案管理、社会保险等方面的工作,并完善组织管理。

第四,拓展基层就业岗位。进一步开发适合高校毕业生的基层管理和公共服务岗位。

第五,继续做好征集高校毕业生入伍服义务兵役工作。

(2) 实施“创业引领计划”,大力推进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稳定灵活就业。

第一,加强创业教育和培训,开设创业教育相关课程,鼓励和支持大学生参加创业培训,举办大学生创业大赛等活动,提高创业意识。

第二,强化创业服务。将大学生创业工作纳入各地创业带动就业工作总体规划,实行创业培训、项目开发、小额担保贷款等一体化运作和服务。

第三,完善创业扶持政策。对高校毕业生初创企业,可按照行业特点,合理设置资金、人员等准入条件,并允许注册资金分期到位,允许高校毕业生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程序和合同约定将家庭住所、租借房、临时商业用房等作为创业经营场所。对应届及毕业 2 年以内的高校毕业生从事个体经营的,自其在工商部门首次注册登记之日起 3 年内,免收登记类和证照类等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登记求职的高校毕业生从事个体经营,自筹资金不足的,可按规定申请小额担保贷款,从事微利项目的,可按规定享受贴息扶

^① 中国新闻网,2010-4-10。

持;对合伙经营和组织起来就业的,贷款规模可适当扩大。完善整合就业税收优惠政策,鼓励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

第四,稳定灵活就业。对灵活就业高校毕业生申报就业的,提供免费劳动保障和人事代理服务,做好社会保险关系等的接续。落实符合就业困难人员条件的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的社会保险补贴政策,逐步实现就业稳定。

(3) 实施“就业服务与援助计划”,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免费公共就业服务。

第一,加强就业服务与就业指导。要强化对高校毕业生的就业指导,大力发展适合高校毕业生求职特点的互联网就业服务,加强对网络招聘市场的监管。开展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活动,为高校毕业生提供“三个一”服务:送一批就业岗位信息进校园,组织专家开展一次就业政策咨询和职业指导活动,提供一本就业手册。要以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为重点,建立“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信息库”,确立“一对一”的帮扶工作机制,通过举办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周、就业服务月等专项活动,对凡是需要就业信息服务的,至少提供三次基本符合其条件的就业信息;凡是希望提高职业技能的,至少提供一次职业技能培训机会;凡是符合享受扶持政策的,帮助其落实有关扶持政策。各地、各高校还要针对女大学生特点,有针对性强化就业服务,促进就业公平。

第二,加强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和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就业能力。高校要加强与地方政府、行业协会、企业等的联系与合作,共建以促进就业为目的的实践教学和实习实训基地。高职院校要积极推进“双证书”制度,与行业企业实施多种形式的“订单式”人才培养。加大生产性实训教学安排,确保学生毕业前有一定时间的顶岗实习经历,并积极建立相关制度,鼓励见习单位招用见习毕业生。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要开设见习登记窗口,完善见习服务。各地要结合市场需求和个人意愿,组织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落实相关政策。

第三,强化困难高校毕业生就业援助。各地要将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纳入当地就业援助整体工作中,提供及时的援助。落实困难高校毕业生免费参加各类招聘活动、公务员与国有企事业单位招考免收其报名和体检费用、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和鉴定等政策;落实基层公共管理和服务岗位就业高校毕业生的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政策。对在大城市聚居的长期失业的高校毕业生,各地要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加强就业服务和援助,保障其合法权益。

第四,做好少数民族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鼓励少数民族地区的少数民族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参加职业技能培训,符合条件的按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各专门项目招募人员时要向少数民族高校毕业生予以倾斜。少数民族地区招录公务员和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以及在少数民族地区的国有大中型企业招用员工时,同等条件下优先招录少数民族高校毕业生。

大学毕业生能否顺利就业,从个人方面来讲,关系自身将来的发展成才和人生价值的实现;从社会方面来讲,关系国民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稳定;从教育本身来讲,关系教育目标的最终实现。在今天严峻的就业形势下,党中央、国务院乃至地方各级政府对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工作给予了高度的重视,毕业生只有在进一步了解就业形势、掌握就业政策的基础上,根据社会的需要、个人的能力及就业情况,扬长避短,才能顺利实现就业。

第二节 求职观念转变

随着高校毕业生就业制度改革不断深化,“市场导向、政府调控、学校推荐、学生与用人单位的双向选择、自主择业”的就业机制逐步建立。高等教育由“精英教育”向“大众教育”的转变,大学生对就业问题的认识和态度,也随着社会形势的发展而有所变化。在就业难的严峻形势下,许多大学生求职时更趋理性化和务实化,但由于受传统观念、社会舆论等因素的影响,许多毕业生和家长对高等教育的功能和作用仍然存在一些偏差。这些不良观念对大学生的顺利就业造成不利影响。

一、大学生求职择业观念误区

案例

两个大学毕业生的不同前途

小王和小李是大学同班同学,在就业过程中,他们发现与专业相关的事业单位都是人满为患,于是小王主动打消了在这些单位就业的念头,利用自己所学知识,在县城里开了一家动物诊所,干起了个体经营。而小李则认为上了4年大学再干个体脸面无光,千方百计挤进本市农业局下属的农科所。然而第二年,因为单位机构改革,小李无奈下岗,而小王经过一年苦心经营,诊所已粗具雏形,小有盈余,更主要的是,所学知识基本在实践中得到了应用。

目前大学毕业生就业难已是不争的事实。但是,只要就业者拓展思路、找对方向,就业不仅有路可寻甚至可以说前途还是非常光明的,前提就是就业者必须转变观念。简单地说,许多人在择业之初,对自己的就业期望值过高,但理想与现实之间毕竟存在着较大的差距。因此,帮助求职者看清就业形势、正确评价自己、转变择业观念就显得尤为重要。

大学生不良求职观念的具体表现如下:

1. “精英”意识仍然较强,求职期望过高

20世纪五六十年代大学生的口号是“到农村去、到边疆去、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而现在大学生的目标是“到大城市去、到大机关去、到大公司去、到挣钱最多的地方去”。这反映了不少大学生依然抱有天之骄子的优越感,认为读了大学就理所应当有个好工作,留在大城市、大单位才能体现自己的人生价值,一些家长更是希望孩子毕业后能抱上“金饭碗”。就业期望较高,因此找工作时只愿“登庙堂之高”,而不愿意“处江湖之远”,最后导致就业出现困难。

2. 对职业意义认识不当,职业标准过于功利化、等级化

从观念上来说,许多大学生还是仅仅把工作当做一种谋生的手段,没有充分认识到职业对个人发展、社会进步的重要意义。因此,他们在求职过程中过分强调职业的功利价值,一味追求物质待遇,重地位、重名利,甚至还将职业划分为不同等级,而不考虑国家与社会的需要,不愿意到条件比较艰苦的地区和行业去工作。面对目前严峻的就业形势,如果过分地考虑就业的地域、职位的高低和单位的经济效益,甚至一厢情愿地对用人单位

提出种种要求,将自己就业的目标定得很高,即使找不到合适的单位也不肯降低就业期望值,那么在求职场上处处碰壁便在所难免。

3. 求安稳,求专业对口,求一次到位的传统观念根深蒂固

计划经济体制下“一次就业定终生”的思想观念对当代大学生仍有影响,造成他们在择业时顾虑重重,生怕入错行误终生。不少学生在求职时,只要是与自己专业关系不密切的职业就不考虑,过分强调专业对口,学以致用。与此同时,近年来报考公务员的大学毕业生人数急剧上升,而自主创业和到基层创业的大学生较少。例如,2009年公务员报考人数首次突破百万大关,比2008年增加20余万人,他们要去竞争13566个工作岗位。这个现象反映了大学生就业观还没有转变,仍然喜欢稳定、清闲、福利保障好的单位,希望以此为标准选择理想的职业,而不愿意选择有风险、有挑战性的职业,更不敢去创业。

4. 从众就业观念

大学毕业生在求职择业的过程中,普遍存在从众心理。具体表现在他们大多数人不能正确认识自身的特点,看到别人找什么样的工作,自己也试图找什么样的工作;什么工作在社会上比较热门,就去找什么工作;别人说什么工作好,就选择什么工作。即使遇到可以发挥自己特长的岗位,也会选择放弃机会,去从事别人认为好而不一定适合自己的工作。

5. 忽视自主创业观念

在择业时,大部分毕业生习惯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或劳动合同,将自己置于单位的管理之下,按照单位的管理和工作模式规划自己的工作与生活。在现实生活中只有很少一部分大学生在择业时将自主创业作为就业的一种选择。

6. 自愿失业观念

目前,大学毕业生与用人单位之间出现了供需失衡现象,现有的岗位或职业不能满足大学生的择业理想,因此,不少大学生主动放弃就业,继续寻找适合自己的职位。随着大学毕业生总量逐年增加,未就业人数也在日益扩大,就业的难度与日俱增。更有甚者,自愿待在家里,无所事事,做“啃老一族”居然也没有丝毫愧疚感。

二、树立正确的求职观

案 例

从家政服务人员到人事部经理。^①

叶子,21岁,娇小、弱不禁风的小女孩,现任深圳某公司人事部经理。

求职经历:叶子刚毕业时一心想找份体面、高薪的工作,到珠海才发现现实和理想存在很大差距。没有经验、应届毕业生、大专文凭、个子不高……所有这些都使她在求职时处处碰壁。当叶子在网上看到自己现在所在的公司招人且待遇不错还包吃包住时,她毫不犹豫地从小珠海跑到了深圳。初到公司时,她做的是家政服务工作,虽然工作又苦又累,但她还是坚持下来了。叶子是一个非常乐观而有心的人,工作一段时间后,她发现了公司管理的种种不足,于是直接找到董事长指出其中不足并提出了改进方法。叶子的做法得到了

^① 转变择业观念,掌握求职技巧。南宁日报,2007-8-14。

董事长的赏识,在她学习了一些企业管理方面的知识后,董事长破格提拔,让她的身份从一个小职员变成经理。

观念是行动的先导。有句名言是这样说的:“观念改变的话,态度才会改变;态度改变的话,行动才会改变;行动改变的话,习惯才会改变;习惯改变的话,人格才会改变;人格改变的话,命运才会改变;命运改变的话,人生才会改变。”大学生要改变错误的自我认知和社会认知,加强自我理解与分析能力的培养,敢于打破陈旧的就业观念,树立新的求职观念,以积极乐观的心态面对就业形势,冷静地作出职业选择。

1. 树立普通劳动者的观念,确定符合实际的职业期望

大学教育由精英化向大众化转变,是社会进步和全民素质提高的标志之一。接受大学教育的学生不再是天之骄子,只是社会各阶层的普通成员。大学生应该认识到不同工作岗位只是社会分工不同,并无高低贵贱之别,同时应清楚认识到现实远比想象的残酷,在社会上文凭高、能力强的大有人在,因此大学生也是社会阶层的普通成员,要以普通劳动者的心态和定位来选择工作。

与此同时,大学毕业生应降低期望值,拓宽就业领域。每一位毕业生都希望找到一份称心如意的工作,这是无可厚非的;但是,能得到什么样的工作受自身条件和客观因素的制约。有的大学生好高骛远,对自身期望值过高,盲目追求超出本身能力的热门岗位、高薪职业,最终处于高不成、低不就的尴尬境地。大学生择业时,首先要实事求是地认识自己,不仅要考虑“我想从事什么”,更要考虑“我适合干什么”,要能从自身实际出发,不能只顾眼前利益而忽视了职业发展,应确定符合实际的期望值。

2. 树立正确的自我实现观

马克思在中学毕业时所写的《青年在选择职业时的考虑》一文中有这么一段话:“在选择职业时,我们应该遵循的主要方针是人类的幸福和我们自身的完美。不应认为,这两种利益是互相敌对的,相互冲突的,一种利益必须消灭另一种的;人类的天性本来就是这样的:人们只有为同时代人的完美、为他们的幸福而工作,才能使自己也达到完美。”他还写道:“如果我们选择了最能为人类幸福而劳动的职业,我们就不会为它的重负所压倒,因为这是为全人类所做的牺牲,那时我们感到的将不是一点点自私而可怜的欢乐,我们的幸福将属于千万人,我们的事业并不显赫一时,但将永远存在;面对我们的骨灰,高尚的人们将洒下热泪。”从以上言谈中不难看出,马克思认为职业选择的基本指针是人类的幸福和我们自身的完美,也就是我们所说的要遵循自我实现的原则。

案 例

扎根雪域高原,建设和谐边疆^①

解文光,清华大学人文学院中国哲学专业的毕业生,毕业后放弃了在城市工作的机会,自愿到西藏自治区基层实现自己的人生理想。这是他在清华大学2008年赴西部基层、国家重要行业和领域工作毕业生出征仪式上的一段发言:“作出今天的就业选择,我首先要感谢母校提供的社会实践这一教育平台。正是2006年暑假到内蒙古自治区的那次

^① <http://news.tsinghua.edu.cn/2008-7-4>.